

政 府 采 购 文 件

(公 开 招 标)

招标文件编号：JCZC2020GK-017

项目名称：永昌县清河片区（永昌县三中、永昌农中、朱王
堡中心小学、水源中心小学）学生营养餐大宗食
品采购项目（三次）

采购人：永昌县第三中学

监管部门：永昌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北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7
一、投标人要求	7
二、招标文件说明	8
三、采购内容、数量及技术要求	12
四、售后服务要求	13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14
一、说明	14
二、招标文件说明	15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8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五、开标和评标	19
六、评标方法	23
七、废标	26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27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六部分 附件	38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公告

永昌县清河片区（永昌县三中、永昌农中、朱王堡中心小学、水源中心小学）学生营养餐大宗食品采购项目（三次）公开招标公告

甘肃北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永昌县第三中学的委托，对永昌县清河片区（永昌县三中、永昌农中、朱王堡中心小学、水源中心小学）学生营养餐大宗食品采购项目（三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国内符合项目要求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一、文件编号：JCZC2020GK-017

二、招标项目内容：

（一）采购内容：永昌县清河片区（永昌县三中、永昌农中、朱王堡中心小学、水源中心小学）学生营养餐大宗食品采购项目（三次）

（二）采购概算：59.0372 万元（大肉、牛肉）

（三）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三、投标人必须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招标。

四、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各项资质证文件：

（一）供应商需提供营业执照内含有该项目经营范围内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仅限被授权人投标时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仅限法定代表人授权本公司员工代表本公司参加投标时提供）；

（四）供应商须提供所售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五) 供应商须提供 2018 年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近两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单位成立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

(六) 供应商须提供 2019 年 6 月至今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全年度）缴纳社保资金的凭据和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八) 采购人需增减订货数量，中标供应商予以支持，按采购人实际需要量发货，到货数量以采购人指定的接收货物机构验收的数量为准。

(九)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公告发出后日期“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以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提供的上述资质证明文件均必须有效；凡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方为有效；凡要求提供的原件，必须盖出具方公章方为有效。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方式：

五、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方式：

(一) 请投标单位于 2020 年 03 月 03 日至 2020 年 03 月 09 日（每日 00:00- 23:59），请登录金昌市公共资源中心网站（<http://ggzy.jcs.gov.cn>），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需先在金昌市公共资源中心网站免费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可进行我要登录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社会公众可通过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阅招标采购文件。

(二) 信息注册、投标注意事项：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

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社会公众可通过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招标文件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投标登记”，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获取的 8 位投标登记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右上角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三）文件递交方式：

- 1、投标人须在 2020 年 03 月 24 日 8：30 前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
- 2、投标人须在 2020 年 03 月 24 日 9：00 后上传固化投标文件。
- 3、受疫情影响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交易，投标人需自行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公司相关资质原件、麦克风、摄像头、打印机、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注册账号必须为该公司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人电话号码，如需要核验项目经理的项目，钉钉注册账号必须为该项目经理电话号码）。
- 4、投标人须在 2020 年 03 月 24 日 8：30 前登录“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cs.gov.cn/>）点击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图标或“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http://114.55.228.102:8088>），下载“不见面开标系统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网上开标系统操作指南”仔细阅读并熟练掌握系统操作方法。
- 5、投标人须在 2020 年 03 月 24 日 8：30 前登录“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录入开标授权人信息，按照“网上开标系统指南”演示步骤来固化您的投标文件，在 2020 年 03 月 24 日 8：30 前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HASH 编码为网上开标系统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即 32 位编码）和开标操作（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 HASH 编码，或者 2020 年 03 月 24 日 8：30 前没有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永昌县清河片区（永昌县三中、永昌农中、朱王堡中心小学、水源中心小学）学生营养餐大宗食品采购项目（三次）
2	采购人及联系方式	见“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采购代理机构	见“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5	投标保证金	8000 元；
6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及联系方式、注意事项	收款单位：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市金川支行 银行账号：104545801672 开户行号：104823012036 联系人：邵新航 0935-8325228 注意事项：请务必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壹日，从公司基本帐户缴纳足额保证金并在附言栏中注明 8 位投标登记号，逾期缴纳无效；投标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及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7	投标有效期	60 天
8	封条注明字样	于 2020 年 03 月 24 日 9:00 时之前不准启封
9	评标委员会组成	专家：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1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1	综合评分法权值	投标报价：40 分；技术得分：40 分；商务：20 分。
12	交付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最长交付期为 12 个月；
13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与采购人协商
14	项目预算	59.0372 万元（大肉、牛肉）
15	其他说明	招标代理费玖仟元整中标单位支付，请投标人酌情考虑。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一、投标人须知和要求

(一) 本次采购项目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食品的生产经营权(所有食品必须提供厂家合格证及售后承诺函原件),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的食品必须新鲜可靠。

(二) 投标人应按“采购内容、数量及技术要求”列表中的包号为单位进行投标,不能只针对某包中的部分产品进行投标,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三) 本次招标的所有食品要求为全新食品(肉类必须是新鲜在当天 9:00 前送至学校并提供检疫证)。

(四) 投标人在投标时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对采购货物提供安全卫生的食品进行投标,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列明所提供产品品种、规格、详细参数、实物彩图等内容。

(五) 投标人在投标时所提供的食品不得低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和要求,所投食品参数必须满足招标参数中的要求。

(六) 投标方需在当地有相当的经济实力和良好的信誉,具有较强的售后服务能力。

(七) 投标报价为税后人民币价格,并在结算时提供合法税务发票。

(八) 除以上基本要求外,投标人应尽可能提供优惠条件。

(九)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投标人有前款第 1 至 5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一) 释义

在本招标文件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术语/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 1、采购：是指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佣等。
- 2、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 3、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 4、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5、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有时也称“需方”、“买方”。
- 6、采购人代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经采购人授权或委派，代表采购人办理政府采购的人员。
- 7、政府采购相关人员：包括招标采购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等。
- 8、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依法经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
- 9、集中采购机构：是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设立的非营利事业法人，是代理集中采购项目的执行机构。
- 10、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是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 11、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有时也称“供方”、“卖方”。
- 12、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集中采购：是指采购人将列入集中采购目录的项目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或者进行部门集中采购的行为。
- 14、分散采购：是指采购人将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未列入集中采购目录的项目自行采购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理采购的行为。
- 15、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 16、招标：招标是指招标人（买方）发出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说明招标的工程、货物、服务的范围、标段（包）划分、数量、投标人（卖方）的资格要求等，邀请特定或不特定的投标人（卖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地点按照一定的程序进行投标的行为。包括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
- 17、公开招标：是指招标采购单位依法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18、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19、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20、书面形式：通过文字或书面材料成立意思表示的法律行为形式,包括法律文件、信函、电函和其他书面材料。
- 21、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估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 22、招标文件：是招标人向潜在投标人发出并告知项目需求、招标投标活动规则和合同条件等信息的要约邀请文件，是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主要依据，对招标投标活动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 23、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应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性文件，一般由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和其他部分组成。
- 24、评标委员会：是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依法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提出评审意见的临时性机构。
- 25、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 26、合同：是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
- 27、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的书面合同。
- 28、投标保证金：是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投标人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给招标人的一定形式、一定金额的投标责任担保。
- 29、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人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资金计划。
- 30、恶意串通：包括（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

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31、安装：是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工作内容。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32、服务（行为）：是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装卸、仓储、保险、培训、提供咨询、售后回访、维修、更换以及其他伴随服务。

33、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所有型号的产品。

34、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所有型号的产品。

35、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本文件指永昌县财政局。

（二）本招标文件共分六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一、投标人要求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采购内容、数量及技术要求

三、采购内容、数量及技术要求

采购项目	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金额(元)	备注
牛肉	必须具有《动物检疫合格证(产品B类)》《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验讫印章》《动物产品检疫合格印章》，一票(电子一票通)。必须具备《动物检疫合格证(产品B)》《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验讫印章》《动物产品检疫合格印章》，一票(电子一票通)。	千克	5847			
大肉	鲜肉	千克	4115.5			
合 计(元)						

四、售后服务及食品安全责任保障

(一)所供食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方指定地点，并负责按用户的要求供应，本次招标的所有食品要求为全新食品，同时免费对操作人员进行说明、指导等。

(二)所配置各种食品应按国家食品安全相关规定提供质量保证和服务，若供应商所供食品出现食品安全事故则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所投食品必须按学校要求提供标准、卫生、安全的食品(大肉、牛肉必须是当天的新鲜肉品，在早上9:00前按采购人需求提供当天的用量，中标方不得拒绝)。

(四)供应商应提供7×24小时服务，在接到学校的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及时到达现场，并在最短时间内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赶到，由此造成的所有后果自负。

(五)在质量保证期内，凡因正常食用出现的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查出原因并免费更换。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评标方法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附件

一、说明

(一) 本次采购工作由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招标文件由采购人会同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工作。

(二)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中所涉及项目及服务采购。

(三)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应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和其他部分组成。

(四)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 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六) 招标方拒绝接受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等形式的投标文件。

(七) 招标人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和财政部令[2004]第18号中第七十四条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及第七十七条规定情形的，有权宣布投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标的公证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中标供应商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招标人也有权宣布中标结果无效。招标人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投、中标人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 投标企业的投标报价中应包括设备运输、装卸、配送、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费用。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一)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产品及服务的情况，以及招标、投标程序和相应的合同条款的采购文件。招标文件由招标公告、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投标文件格式、附件等

六部分构成。

（二）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和答复。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由采购人负责受理和答复。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认定。上述期限后对本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甘肃政府采购网、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变更公告，请投标人随时关注；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份，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一）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证照、数据、文件是真实、全面、准确、完整的，以确保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

（二）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资格证明文件（凡要求装订的原件必须与正本一并装订）按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四”中的要求提供各项资格证明文件，凡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不得以复印件、影印件等形式代替，否则无效。经最终确认，凡未提供全部有效资质证明文件的，投标文件无效。

2、投标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报价清单

3、投标技术文件：

(1) 技术资料（如有）

(2) 技术规格偏离表

4、投标商务文件

(1) 投标承诺函

(2) 合同主要条款承诺书

(3) 交付进度

(4) 售后服务承诺和质量保证

(5)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业绩及投标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投标方应将以上“投标报价文件”、“投标技术文件”和“投标商务文件”三部分内容装订在一起，并按顺序填写“投标文件目录”，标明连续页码。

(三)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为产品运至采购人所在地指定地点价，包括产品外购、外协、配套件及人员培训等费用，以人民币元为结算单位。

2、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书中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清单”写明其投标项目的价格，“投标总价”为最终报价。此报价作为招标人评标标准，但不能限制买方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3、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方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的，投标文件无效。

4、投标供应商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写明所投产品的单价和投标总价。报价明细表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必须相同，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在报价明细表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相同的前提下，报价明细表中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

错位的，应以投标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在报价明细表与开标一览表中，如果投标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若投标单位拒绝接受上述修正，投标文件无效。

5、招标产品的数量，投标单位必须满足，如在报价中有任何遗漏，投标文件无效。

（四）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2、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及金额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5、6。

3、投标供应商必须通过公司银行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转到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银行账户，除此之外以其他任何方式、任何途径提交保证金的投标，都是无效投标。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保证金未转讫到的投标供应商，或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的投标供应商，招标方拒绝其参加本次采购。

4、投标供应商应在银行进账单注明本次招标文件编号。招标方不接受现金、银行支票、汇票或银行保函及票据复印件。

5、投标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退款账户，并且要求该退款帐户必须与投标商转出投标保证金的帐户一致。

6、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验收通过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8、发生以下情况的，招标方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取消其以后参与招标方所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

（1）投标截至时间后开标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的；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和招标方签订合同的；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和招标方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 拒绝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

(五) 投标有效期

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的天数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7。

2、特殊情况下，招标方可于投标文件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单位延长有效期。投标单位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招标方的要求与投标方的答复均须使用书面文件。

(六)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修改

(1)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上明确注明“正本”字样。

(2) 投标文件正本的每份表格（包括内容）和文件均须打印，并由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除投标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七) 其他应明确的事项

(1)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胶装后用信封密封，并在信封面上标明招标文件编号、投标项目

名称和投标供应商名称，并注明“正本”字样。

- 2、为了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供应商除在投标文件中装入“开标一览表”外，还应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再另行单独密封于一小信封内，并在该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单独递交。
- 3、每一密封件封口条上应注明字样，字样见报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8，由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密封章。）
- 4、投标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内一次性提供充足的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只依据投标文件对投标产品评价。
- 5、投标供应商应严格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和递交书面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确保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
- 6、投标文件需由专人在开标现场递交。
- 7、请所有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所提供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是含有公章或电子章的 PDF 格式，所有项目密封的投标文件只提供纸质版文件和电子版（含有公章的 PDF）文件各一份，内容必须保持一致，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文件为主。

（二）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以“招标公告”中所列为准（如果发布过相关变更公告，则以公告的最新时间、地点为准），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或公告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在招标文件（包括相关变更公告）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方将拒绝接收。

（三）投标文件的撤回。投标人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已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中标后提供）应采用 A4 纸印刷（图表页可例外），分别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和页码，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五、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唱标

1、开标时，招标人将通过适当方式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2、唱标主要内容为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3、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二）评标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招标采购单位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必须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上述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3、招标方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招标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组成情况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9，评标委员会成员承担以下职责和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4)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5)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7)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8)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9) 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10)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4、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具有法律效力。

(2) 开启投标文件后，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3)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中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交纳的保证金是否已足额交纳，文件是否已恰当地签署。

(4)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若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偏离表中的“投标规格”描述与产品说明书或含技术参数的彩页不符，除非有该产品的生产厂家出具的书面证明，否则一律以产品说明书或含技术参数的彩页为准。

(5)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投标方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无效：

① 投标人未提供所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资料，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资料不全，或全部或部分无效的；

②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售后服务出现低于招标文件相应内容经澄清确认的；

③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如与其他供应商平均报价相比，价格明显过低等），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性时，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释，或所作的解释违反常规或缺乏事实依据的；

④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选择性报价（两个及两个以上报价）的；

⑤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⑥ 招标文件中要求演示或提供样品，而未按要求进行演示或提供样品的；

⑦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主要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在条件许可时也可以进行必要的外部调查，以核实有关情况。

(8) 评标委员会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

这种允许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方的相对排序。

5、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方质疑，请投标方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方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6、采购方式的改变

如果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条件、技术条件、商务条件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其他规定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经评标委员会论证并报经财政部门批准后，按批准的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7、评标方法及原则

(1) 评标方法：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10。

(2) 权值：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11。

8、评标程序

①对投标单位资质进行审查；

②对投标单位的技术方案进行评审及评分；

③对投标单位的商务方案进行评审及评分；

④按规定公式对各有效投标报价计算报价得分；

⑤计算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⑥确定中标单位，并从其他有效投标供应商中按排序推荐 1 名备选供应商。

六、评标方法

(一) 第一阶段：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资格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不能响应招标文件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 第二阶段：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 第三阶段：比较与评价。

一包评分标准

大肉、牛肉

	满分	总项	分值	评审标准
1	价格部分 (40分)	40	40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40
2	技术部分 (40分)	技术响应程度（包括货物基本要求与参数、功能）	10分	投标产品参数全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全部正偏离得10分，部分正偏离得6分，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的参数，视为不能满足产品需求、得0分。（满分10分）
		参数应答及技术支持	10分	投标产品质量参数应答清晰、明确、且提供了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明得10分，没有提供不得分。（满分10分）。
		应标方案综合评价：	20分	1. 供应商所提供肉类的质量、新鲜程度、外观和可靠性，全部符合得4分（提供肉类供应的出处、运送过程、运送时间），部分符合得2分； 2. 供应商在本地（学校所在地）有实体经营门店得3分，没有不得分； 3. 提供产品运输设备及人员资料证明，有完整的配送车辆及人员信息资料得4分，没有或资料不完整不得分。 4. 供应商提供肉类安全保障及配送时效性证明的得5分 5. 食品安全应急预案、食品安全承诺等相关文案措施，每提供一份得2分。（满分4）
3	商务部分 (20分)	投标文件制作	3分	文件制作是否规范、完整、目录是否明晰等方面综合评价，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满分3分）
		商务响应	10分	1. 提供大肉供应商家的相关检疫证明，得3分；提供牛肉供应商家的相关检疫证明得3分；大肉、牛肉全部提供供应商家的相关检疫证明加2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2. 投标人在配送大肉、牛肉等环节食品安全卫生措施齐全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产品售后服务承诺	7分	售后服务：根据售后服务承诺、详细程度、是否合理及是否提出切实可行的保证措施、产品不合格的调换处理方案、提供的技术人员等方面全面评价。优秀得7分，良好得5分，一般得3分；

商务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并取小数点后的2位小数。

（四）第四阶段：投标报价评审

经综合评审后的有效报价中的最低报价得满分。其它有效报价得分计算公式为 $(A/X) \times Y \times 100$ (保留两位小数)：

A：本项目中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报价；

X：各投标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报价；

Y：价格权值。

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后综合得分=技术分+商务分+价格分

(五) 第五阶段:定标

1、通过上述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中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总体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市场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一次递补，以此类推。

2、如所有投标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方有权宣布本次招标作废，并重新组织招标。在此情况下，招标方有权拒绝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单位参加后续的投标竞争。

3、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在评标报告中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4、评标结束后法定期限内，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6、对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的质疑和答复。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

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由采购人负责受理和答复。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认定。上述期限后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签订书面合同。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8、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9、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0、采购合同备案。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1、保密：

(1)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意一个投标方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 投标方不得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七、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废标条款外，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一、说明

(一) 合同条款是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订供货合同的依据。

(二) 甲乙双方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签订合同。

(三) 甲方应依照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为依据，签订合同。不得拒绝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二、设备条款

合同双方应将招标文件及评标委员会确认的设备技术要求、质量标准、数量作为合同条款的基础。

三、技术资料

(一) 甲方向乙方提供所购设备、配套设施等的有关技术要求。

(二)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中标设备的型号和技术指标的详细清单。

四、交付期

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12。

五、验收

(一) 中标设备应符合“设备内容及技术要求”中各项指标。

(二) 甲方按照《委托代理合同》组织验收。

六、质量保证

(一)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规定的质量标准及性能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设备。

(二) 验收文件签署之日起设备质量保证期为 1 年，保修期内免费保修，保修期后乙方须保证以合理的价格提供备件和保修服务。

七、付款方式

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条款号 13。

八、违约责任

按照供货合同的规定，甲方、乙方对设备提供、交货时间、付款时间、售后服务等要求未按规定履行所应承担的责任。

九、售后服务

对验收过程中或质量保证期内不合要求的设备，乙方应及时更换设备，发生的直接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争端解决

合同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合同签订地仲裁

机构提交仲裁，也可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及其他

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报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投标承诺函

格式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格式三：法人代表授权书

格式四：开标一览表

格式五：投标报价清单

格式六：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格式七：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八：合同主要条款承诺书

格式九：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承诺函

格式十：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格式十一：生产商授权书

格式十二：所投项目的详细资料及其他

格式十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一

投标承诺函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贵方_____（招标编号）《招标文件》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方_____（投标方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电子版一份，并提交投标保证金（大写）（¥_____元），同时郑重声明提交《投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是真实、有效的。

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报价清单

2、资格证明文件（请具体列明）

3、投标技术文件

（1）投标承诺函

（2）合同主要条款承诺书

（3）技术参数

（4）技术参数偏离表

（5）交付进度

（6）售后服务承诺和质量保证

（7）公司介绍、业绩概况（中标通知书）及投标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我们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2、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已完全理解招标要求，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我们同意向招标方提供有关投标的证明资料。
- 5、我们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所有资料，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是真实的。
- 6、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7、我们理解并接受招标人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 8、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事项，请按下述方式与我们联系：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授权代表姓名（印刷体）： （手写签名）：

联系电话： 手 机：

传 真：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姓 名）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_____ 签发日期：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法人代表情况：

性别： 年龄： 身份证证号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 明：

-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 2、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请用本页为底，将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敷在该框上，再进行复印，然后在复印件上填写有关内容，将复印件同其他有关投标资料装订到《投标文件》中。

附件三：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兹委托我单位_____同志，职务：_____；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我公司参加
号《招标文件》的投标活动，该同志提供的一切数据、资料以及投标报价，均代表我
单位，具有法律效力。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被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请用本页为底，将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敷在该框上，再进行复印，然后在复印件上填写有关内容，将复印件同其他有关投标资料装订到《投标文件》中。

附件四：

开标一览表

投标单位（盖章）：

项目编号：JCZC2020GK-

投标单位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主要参数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金额 (元)	交付期
						12个月
报价合计大写：		(¥：_____)				
备 注：						

说明：（1）所有价格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优惠声明（如果有）和开标一览表一起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作为开标之用。

（3）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以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五：

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单位（盖章）：

序号	品种及详细参数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附件六：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序号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参数	是否相一致	偏离内容
1				
2				
3				
4				
5				
...

备 注：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一一对应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的响应情况，并申明与技术参数条文的偏离情况且作出明显标识（采用下划线），一旦此表的描述与技术参数说明不符，一律以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为准。

2、所有技术参数（含主要和非主要技术参数）出现正负偏离的情况也必须在相关的技术说明书中注明（采用下划线）。

3、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能满足上述要求，则依据招标文件要求予以扣分。

4、本表必须签字、盖章，否则无效。

5、本表中的文字和数字必须打印，手写无效。

6、本表无效，意味着整个投标行为无效。

7、本表可以续行。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盖章）：

附件七：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八：

合同主要条款承诺书

投标人名称（公章）：

序号	合同主要条款	招标要求	投标承诺
1	付款方式		
2	供货期		
3	供货地点		
...

备注：

- 1、招标采购项目要求的条款为最基本的条款，投标人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 2、此内容为评标的重要内容，投标人应在满足招标要求的基础上给予招标方更为优惠的条件，以此增加自身的竞争力。
- 3、以上表格必须加盖公章及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 4、此表应包含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商务条款。

投标人代表手写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九：

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承诺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

主要内容应包括：

1、公司简介：

2、已做项目简介：（请投标方用表格形式详细列出被建设单位名称、联系电话及项目的基本情况等）

3、项目技术人员情况：

4、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5、养护服务收费标准：

6、其它服务承诺：

7、质量保证（包括国家或国际认证资格证明、材料品质检测报告、质量承诺等）：

投标人代表手写签名：

投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 及电话
1					
2					
3					
4					
5					
...					

注：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被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代表手写签名：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十一：

生产商授权书

致：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公司（生产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生产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生产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被授权公司地址）的（被授权公司名称）作为我方唯一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办理贵方第（投标邀请编号）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生产的品牌、型号 的货物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生产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后附我单位情况一览表。

(3)我方兹授予（被授权公司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被授权公司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 年 月 日签署本文件，（被授权公司名称）于 年 月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生产公司（盖章）：

被授权公司（盖章）：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签字)：

签字人(签字)：

日期：

日期：

附件十二：

所投项目的详细资料及其他

- 1、含技术参数的彩页；
- 2、项目技术说明书；
- 3、投标单位认为必要的其它技术资料；

我单位郑重承诺以上所提供的材料是真实的，否则，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

附件十三：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